

● 读书笔记

诗人笔下的清明

黄三畅

历代写清明的诗歌很多,诵读那些诗,揣摩其意蕴,可以看出那些诗人在清明时节的心情或是怎样过清明的。

唐代杜牧的《清明》是:“清明时节雨纷纷,路上行人欲断魂。借问酒家何处有,牧童遥指杏花村。”清明时节,如果天气晴朗,阳春烟景固然佳妙,但“雨纷纷”有“雨纷纷”的好处。唐代杜甫的“好雨知时节”,“时节”应是清明前后,因为这时节才会“花重锦官城”;南宋僧志南的“沾衣欲湿杏花雨”,沐浴着春雨,草更绿,树更秀,花更鲜艳,景色何其宜人。问题是,如果谁在哪一年的清明时节心情不好,而又在路上行走,那么纷纷春雨,就成了他心情恶化的催化剂,从而使他“欲断魂”了。既“欲断魂”,就想借酒浇愁,于是会打听哪里有酒家。“杏花村”虽“遥”,想那“行人”也会去“借酒浇愁”的。那一年的清明时节,杜牧的心情也应是不好的,而且那天他离别了亲友,形影相吊地走在路上,这教他如何不伤感?如何不“断魂”?与之齐名的李商隐在《杜司勋》里说,“刻意伤春又伤别,人间惟有杜司勋”啊。这首有感而发的诗,其中“欲断魂”的“行人”,何尝不是杜牧自己?既如此,即便清明那天是大好的晴天,也会有外因催他“断魂”的吧。

再来看北宋王禹偁的《清明》:“无花无酒过清明,兴味索然似野僧。昨日邻家乞薪火,晓窗分与读书灯。”王禹偁在这年的清明时节心情也不好。无酒,可以认为是真的;无花,就说不过去,你没有私家花园,但“春城无



处不飞花”呢,还有“一枝红杏出墙来”呢,再不济,野外难道没有花可赏?“城里桃李难,春在溪头荠菜花”难道他不知道?只是因为无酒,无心去赏花而已。这没有酒其实也是借口,是因种种原因无心去赏花罢了。不曾饮酒,无心赏花,当然“兴味索然似野僧”了。所谓“似野僧”,也是想当然,野僧无花无酒,不见得就兴味索然,他有他的兴味之所在呢。好在王禹偁虽兴味索然,也并非百无聊赖,他知道把昨日(寒食节)从邻家乞来的薪火点亮油灯来读书,从书中寻找乐趣。不能以酒浇愁而代之以书,不失一种好方式。

再来看北宋黄庭坚的《清明》:“佳节清明桃李笑,野田荒家只生愁。雷惊天地龙蛇蛰,雨足郊原草木柔。人乞祭余骄妾妇,士甘焚死不公侯。贤愚千载知谁是,满眼蓬蒿共一丘。”在这一首诗里,黄庭坚首先要表达的感情是“愁”。首联,用“桃李笑”,反衬出“野田荒冢”的“愁”。颌联,清明时节,冬眠

的动物都早被雷声惊出来而活跃于天上地下;因雨水充足而使原野上的草木柔曼多姿:这是一种万物春天竞风流的景象。颈联由自然写到人,人,有在别人坟前乞食而回家后又骄其妻妾的“齐人”,当然是可怜可笑的“愚人”;有宁愿烧死而不愿去朝廷做公侯的介子推,当然是“贤人”。尾联是由眼前的景物而生出的伤感:生前“贤”也好,“愚”也好,到头来总是掩埋在长满野草的荒坟里,千载以后,谁又识别得他们出来呢,伤感之情,油然而生。由愁而伤感,因由是清明时节(可能是在野外踏青)之所见而生出的。黄庭坚先看到的是“桃李笑”,多么正能量的事物,何以写着写着就生出“负面”的情感?这大概也要以那一段时间他心情愁闷忧伤来解释了。

最后来看宋代程颢的《郊行即事》:“荒原绿野恣行时,春入遥山碧四围。兴逐乱红穿柳巷,困临流水坐苔石矶。莫辞盏酒十分劝,只恐风花一片飞。况是清明好

天气,不妨游衍莫忘归。”写的是清明时节游春之乐。自由自在地在绿意盎然的原野上行走,只见远处四围的山峦一片碧色。乘兴追逐着随风飘飞的落花而穿过柳色青青的小巷,困倦了,坐在水边长着青苔的石矶上小憩。然后是受友人之邀喝酒、赏花,有酒喝就不推辞,不辜负别人的十分诚意;有花更要及时欣赏,要不然被风吹落了。心情这样好,况且是在清明这样的好天气里,更应该尽情游冶,只是不要乐而忘返。这也写清明的诗,写的是清明的美好景色和游春的欢快心情。诗人所表现出的心态和情感是极美好的,是可以效法的。实事求是地说,“三月三日天气新”,一年好景在清明,这是天公的赐予,实在不应该辜负其美意啊。

话要说回来,在南方,清明时节往往是“雨纷纷”的。在这样的天气里,也应该拨开心中的云幕雨障,让心情阳光普照。既然隆冬可以踏雪寻梅,为什么清明不可以冒雨踏青?

万鼓雷殷地 千旗火生风

——序李锦生《锦梅诗选》

聂荣华

李公锦生,年甫七秩,邵阳县人。其聪敏好学,性嗜国粹,雅爱诗词曲联也。其为人也,胸阔似海,不骄不躁,志存高远,恪守有二:“处世常存心上忍,为人切记寸边而”,此其一也;“江海不与坎井争其清,雷霆不与蛙蚓斗其声”,此其二也。

元代白朴《中吕阳春曲·机》四首之二云:“不因酒困因诗困,常被吟魂恼醉魂。”其吟诗着魔,日思夜讴,遣字造句,锤炼再三。诗词曲联与时俱进,可谓士别三日,刮目相看矣!宋代陆游诗云:“天机云锦用在我,剪裁妙处非刀尺。”自然景观,经其剪裁菁华,便成什锦。如“纸烛焚心意,恩高比九重”怀念祖宗也;“红尘变幻多,名利值几何”超脱红尘也;“邵阳开口笑,醉倒五洲人”辞壮气雄也;“重重叠叠起银合,急急湍湍动地来”叠字连用也;“绿叶丛中千点玉,莹光璀璨胜珍珠”传神写照也;“樱花园里赏樱花,绽放樱花乐美娃”连珠吟诗也;“白马湖中涌白云,白云深处见碑文”顶针格式也;“白云逐日春光好,诗社满园芳草香”嵌字格式也;“量子卫星飞上天,环球科技独争先”赞颂科技也;“白瀑飞帘千练舞,黄龙出闸万狐奔”对仗工整也;“水扁兴台独,英文举日幡”斥责“台独”也;“赤水浪花歌勇杰,金沙铁索颂英雄”颂长征英雄也;“稻秧含水

俏眉笑,桃蕊沐珠媚眼妖”拟人之句也;“臭腥脏累三魂失,苦辣酸甜五味陈”赞环卫工人也;“夏日荷花翻绿浪,秋天枫叶映红云”状写景物也。

统而观之,其诗,或韵味深厚,气势豪迈;或笔力雄健,情调昂扬;或感情深沉,风格凝练;或构思细密,对仗工整;或语浅意深,耐人吟咏;或触景生情,融情人景;或景中含情,情中有景;或气象壮阔,笔力雄劲;或含意深刻,凄切动人;或富于画意,高逸雄浑;或气象阔大,情景真切;或情韵缠绵,音节浏亮;或语语真切,如话家常;或语言凝炼,感情深沉;或抒情深婉,含意曲折;或上半即景,下半抒情。总之,如彩虹横空,如锦缎铺野,如烟花绽放,如牡丹盛开,如日映万卉,如月照千江,如白鹤冲天,如黄莺俯地,如惊涛拍岸,如狡兔窜林,如梨花带雨,如荷花映月,如绿蒂红葩,如雕龙刻凤。

其虽七秩,人生璀璨,犹如晚霞,灿似锦缎。正如明代洪应明《菜根潭》云:“日既暮而犹烟霞绚烂,岁将晚而更橙桔芳馨。”

结尾用此引文,李公以为然否?余执教湖南邵阳市老年大学十载,授课诗词曲联也。锦生入黉学习,遂识之。诗集业经丹黄,付诸梨枣,索序于余,余欣然答之,爰缀数语于其端,旨在嘉其志耳!

是为序。

中国名作家是怎样炼成的？

黄 田

莫言:写稿也曾屡投不中

莫言能获得诺贝尔文学奖,原因很多,但一个重要原因就是文学编辑的慧眼识珠。26岁之前,莫言写了很多作品,向全国报刊投稿,却屡投不中。终于在1981年秋天,河北保定市《莲池》杂志编辑毛兆晃发表了莫言处女作短篇小说《春夜雨霏霏》,对莫言是一种巨大的鼓励和鞭策,为莫言的文学创作树立了信心。

莫言进入解放军艺术学院文学系学习期间,写了一篇中篇小说《透明的红萝卜》,经著名作家徐怀中修改,然后推荐给创刊不久的《中国作家》杂志编辑肖立军发表,赢得全国性声誉。从此,莫言一发而不可收。

1985年,在作家出版社著名作家和编辑石湾的帮助和支持下,出版了莫言的第一本书《透明的红萝卜》(徐怀中作序)和第一个长篇《天堂蒜薹之歌》。从此,莫言跟著名作家阿城、王兆军、刘索拉、何立伟等文学新星在中国的文学上空冉冉升起。这两本书的出版,为莫言的成名成功起到铺路搭桥的作用。1986年,莫言从解放军艺术学院毕业后,在《人民文学》杂志第3期发表了中篇小说《红高粱》。该作一发,犹如一枚定时炸弹,在文学界引起轰动。

“神童作家”刘绍棠

刘绍棠能成为20世纪50年代中国文坛的“神童作家”,离不开原北京《新民报》副刊编辑晏明和《中国青年报》编委兼文艺部主任柳青的鼓励和重视。

1951年,刘绍棠读初二,给北京《新民报》文艺副刊“萌芽”投了一篇稿,引起编辑、诗人晏明的关注。晏明约他到报社相见,给以热情鼓励。后来,刘绍棠便成

了该副刊的基本作者,“神童”便由此而来。这年,刚满15岁的刘绍棠写出了他崭露头角的小说《红花》。稿件寄到《中国青年报》后,受到该报编委兼文艺部主任柳青的赞赏。经与陈绪宗总编商定,这篇小说被特别安排在1952年元旦刊出,还破格以整版篇幅一次刊发,并加上编者按语大力推荐。这篇小说的发表,引起了文艺界和广大读者注意,刘绍棠由此获得团中央的重点培养。

刘绍棠16岁时,写了篇小说《青枝绿叶》,在《中国青年报》上以整版篇幅发表,后来被编进了高中课本。刘绍棠又以此为名出版了他的第一个短篇小说集,并因此一举成名。1956年3月,经康濯和秦兆阳两位作家介绍,刘绍棠加入了中国作家协会,成为当时全国最年轻的会员。

王蒙:《组织部来了个年轻人》曾遭猛烈批判

1956年4月,21岁的王蒙,写下了改变了他一生的《组织部来了个年轻人》。5月份他给《人民文学》寄去了稿子,6月份,责任编辑谭之仁向他转达了主持常务的副主编秦兆阳对此稿的欣赏之意,并提出了原稿写得粗糙的地方,要他修改。修改后,稿子在9月写的《人民文学》上登了出来,批评者有之,赞扬者有之。

1957年2月,《文汇报》发表李希凡的长文,对这篇小说进行了猛烈地批判。王蒙不服,给当时文艺界的最高领导周扬同志写了一封信,说明情况。

周扬开宗明义,告诉他,小说毛主席看了,他不赞成把小说完全否定,不赞成李希凡的文章,尤其是李的文章谈到北京没有这样的官僚主义的论断。他说毛主席提倡的是两点论,是保护性的批评等等,令他五内俱热。

● 暇观亭书话

舌尖上的《儒林外史》

刘绍雄

闲读吴敬梓的《儒林外史》,发现它在刻画清代社会各阶层众生相的同时,生动形象地描绘了清代社会的饮食文化风俗画,读来饶有兴味。

全书56回,每回都涉及到饮食内容,光是食物品类就达200种,菜品高中低档都有,详细描绘了杭州西湖、扬州、南京等江南古城的饮食习俗或及市井勾栏饮食业盛况。既反映了上至都市富商大户的钟鸣鼎食、穷奢极欲的饮食场面,又写到下至引车卖浆者粗茶淡饭的节俭生活状态。23回盐商大户白雪斋设下家宴款待帮闲文人牛玉,开席奉酒。头一碗上的便是珍馐“冬虫夏草”。万老爷的七夫人为品美味雪虾蟆(哈士蟆),竟花了几百两银子寻遍了扬州、苏州城,到处索购。而一介寒士、德才兼备的王冕,常年只能素食果腹。偶有腊肉腌鱼,也只孝敬老母。吴敬梓33岁后移居南京,对南京地区的饮食习惯十分熟悉,因而写南京菜品信手拈来,有滋有味。如南京市民吃的板鸭和泡锅巴习俗,在书中时常出现。24回写到南京秦淮河“人烟凑集,金粉楼台,画船箫鼓”,点出秦淮河的精美传统船食。船舱内放金漆桌子,摆上宜兴紫砂壶,烹上好的雨水毛尖茶,备一席果碟肴馔,一边吃喝一边观赏秦淮河夜景,反映了士大夫们醉生梦死的逍遥生活。书中还描

写了南京乌衣巷、下浮桥、施家桥等名胜地点的饮食情况。如25回鲍文卿南京遇旧友,倪老爷约他去鼓楼附近的酒楼吃酒,走堂报上的南京帮菜就有“肘子、鸭子、黄焖鱼、醉白鱼、杂脍、单鸡、白切肚子、生烩肉、京烩肉、烩肉片、煎肉圆、焖青鱼、生烩肉、炒面筋、脍腐皮、煮鲢头,还有便碟白切肉”。牛浦从南京燕子矶搭上去扬州的船,在船上吃的是金华火腿、鲥鱼、烧鸡、方肉和鲜笋,可见当时饮食已相当丰富。

42回还写到南京贡院科举考试时的饮食。大爷、二爷上南京应考,特地戴两顶新方巾,提上考篮、铜铤、号顶,又料理场食,月饼、蜜橙糕、莲米、圆肉(桂圆肉)、人参、炒杏、酱瓜、生姜和板鸭等。场食足见丰盛。

《儒林外史》在描写上层人物吃喝玩乐时写到了各种精美食品。如31回写杜少卿与韦四太爷在赐书楼赏桂饮酒,不仅“肴饌精极的了”,而且饮的是埋在地下多年的陈酒。“这酒是二斗糯米做出来的二十斤酿的,又对了二十斤烧酒,一点水也不掺,而今埋在地下足足有九年零七月了。”“打开坛头,舀出一杯来,那酒和曲糊一般,堆在杯子里,闻着喷鼻香。”29回杜慎卿请众客在永宁坊观赏新开的牡丹,是江南鲥鱼、樱、笋为之下酒之物,传杯换盏,丝

竹肉声,吃到午后又取出点心,有猪油饺饵、鸭子肉包、烧卖、鹅油酥、软香糕。食罢又泡起雨水煨六安毛尖茶。

14回写马二先生游杭州西湖,只见五步一楼,十步一阁,到处是酒肆茶亭,青帘高扬,红炭满炉,湖沿上几个酒店,挂着透肥油的羊肉,柜台上盘子里盛着蹄子、海参、糟鸭、鲜包,单是卖茶的摊点就有30多处。茶食有橘饼、芝麻糖、粽子、蓑衣饼、烫面、薄饼、熟牛肉、烧饼、处片、黑枣、煮栗子,生意十分兴隆。

《儒林外史》提到的南京饮食还有“芦蒿炒豆腐干”“茭儿菜鲜笋汤”“牛首豆腐干”等。有趣的是书中45回写的“芥菜花炒肉”,其实不是芥花,而是南京居民习惯将腌菜切碎,称为“芥菜花”。至今南京人特别是老年人,还特别嗜好这种吃法。

《儒林外史》还写到了饮食器皿如何精致。33回杜少卿初到南京,杜便陪夫人坐轿子,让厨子挑了酒席在后面跟着,到处游玩,并特地用赤金杯子斟酒痛饮。53回国公府摆酒,用了“银打的火锅”。“用架子架着,底下一层贮了烧酒,用火点着,焰腾腾的,暖着那里边的肴饌,却无一点烟火。”“真是近来器皿都要翻出新花样。”另外,用铜铤煨雨水泡茶,用锡瓶贮银针茶等,反映了清代美食美器之风,已相当炽盛。